



图 3-3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

3.3 地块的现状和历史

3.3.1 地块的历史沿革

根据搜集到的 Google earth 历年卫星影像图（最早为 2009 年 12 月）（如图 3-4 所示），以及相关人物访谈，本次调查地块历史上为居民点用地和河道，2018 年居民点拆除后闲置，2020 年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。

拍摄时间	地块概况	现场图片
2020年9月	河道已被填平	 <p>The figure consists of two photographs. The top photograph is an aerial satellite-style image of a residential area. A red outline highlights a specific plot of land, and a white arrow points from this area down to a ground-level photograph. The ground-level photograph shows a modern, multi-story building with a white facade and blue-tinted windows. In the foreground, there is a paved road and some greenery. The sky is overcast.</p>

图 3-4 本次调查地块历史变迁影像图

3.3.2 场地使用现状

本调查项目地块总用地面积 13582 平方米，地块历史上为居民点用地和河道，2018 年居民点拆除后闲置，2020 年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。地块现状为地块已开挖，部分地块硬化，2020 年 9 月现场踏勘照片如下图所示。



调查地块现场照片

3.4 相邻地块的现状和历史

(1) 相邻地块使用现状

地块西北侧隔路为北临城中学；东侧隔小清河为北临城小学和居住区；南侧为空地（薛 2020-12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），相邻地块使用现状分布图如下。



(2) 相邻地块历史情况

通过查找 2009 年-2020 年场地周边卫星照片和相关资料可知，周围地块为学校 and 居民区。

拍摄时间	相邻地块概况	相邻地块卫星图片
2009年12月	地块周围除东北方向为学校外，均为居住区	

拍摄时间	相邻地块概况	相邻地块卫星图片
2012年6月	<p>地块北侧和西侧原居住区拆除，重新规划；南侧和东侧依然为学校 and 居住区</p>	 <p>影像拍摄日期: 2012/6/22 34° 48' 42.72" 北 117° 14' 33.39" 东 海拔</p>

拍摄时间	相邻地块概况	相邻地块卫星图片
2017年8月	地块北侧和西侧，北临城中学建设中；南侧和东侧无变化	<p>Image © 2020, CNES / Airbus</p> <p>影像拍摄日期: 2017/8/9 34° 48' 44.10" 北 117° 14' 39.16" 东 海拔</p>

拍摄时间	相邻地块概况	相邻地块卫星图片
2020年6月	西北侧隔路为北临城中学；东侧隔小清河为北临城小学和居住区；南侧居住区拆除，重新规划（薛 2020-12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）	

图 3-5 近十多年相邻地块历史变迁图（2009-2020）

3.5 地块利用规划

根据《关于枣庄市薛城区小清河西侧、海河西路两侧宗地规划条件通知书》（枣自资规行（薛）字（2020）020号）（见附件4），薛 2020-11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总用地面积 13582 平方米（合 20.37 亩），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。对照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，为第一类用地。

4 污染识别

4.1 信息采集

4.1.1 资料收集情况

一般而言，地块环境调查所需的资料主要包括：地块利用变迁资料、地块环境资料、地块相关记录、相关政府文件、以及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五部分。项目组依据国家地块环境调查技术导则的具体要求，尽可能地收集和分析了上述五个方面的资料，并将其中的关键信息梳理成文后，基本掌握了地块情况。资料收集清单详见表 4-1。

表 4-1 地块资料收集清单

序号	资料信息	来源	可信度
1	地块利用变迁资料		
1.1	用来辨识地块及其邻近区域的开发及活动状况的航片或卫星照片	Google Earth 数据库	可信
1.2	地块历史利用及变化情况	通过人员访谈、Google Earth 数据库	可信
2	地块环境资料		
2.1	规划设计条件	枣庄市薛城区自然资源局	可信
2.2	土地勘测定界图	枣庄市薛城区自然资源局	可信
3	地块相关记录		
3.1	访谈记录	通过走访社区人员、周边居民和建设单位获悉	可信
4	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经济信息		
4.1	周边地块利用情况	通过走访社区人员、周边居民和建设单位获悉	可信

4.1.2 人员访谈情况

人员访谈的内容应包括资料分析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问题，由项目组提前准备设计。受访者调查地块现状或历史的知情人，本项目访谈人员包括：枣庄市生态环境局人员、枣庄市薛城区自然资源局人员、地块施工人员和附近居民。

访谈采用当面交流和电话访谈方式进行。对访谈所获得的内容进行整理，并对照已有资料，对其中可疑处和不完善处进行再次核实和补充，人员访谈记录详见附件 3。



4.1.3 现场踏勘情况

编制单位于 2020 年 9 月组织项目人员对地块实施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。现场踏勘进场前，工作组均制定详细工作计划，进场后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（HJ25.1-2019）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勘查，现场踏勘的主要内容如下表所示。

表 4-2 现场踏勘的主要内容

序号	主要内容
1	地块现状与历史情况
1.1	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物质的使用、生产、贮存或三废处理与排放以及泄漏状况
1.2	地块过去使用中留下的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异常迹象，如罐、槽泄漏，废弃物临时堆放污染痕迹
2	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
2.1	相邻地块的使用现况与可能存在的污染
2.2	地块过去使用中留下的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异常迹象，如罐、槽泄漏，废弃物临时堆放污染痕迹

3	周围区域的现状与历史情况
3.1	对于周围区域目前和过去土地利用的类型，如住宅、商店、工厂等，应尽可能观察和记录
3.2	周围区域的废气和正在使用的各类井，如水井等
3.3	污水处理和排放系统
3.4	化学品和废弃物的储存和处置设施
3.5	地面上的沟、河、池
3.6	地表水体、雨水排放和径流及道路和公用设施
4	地质、水文地质、地形的描述
4.1	判断周围污染物是否会迁移到调查地块，以及地块内污染物迁移到地下水和地块之外

现场踏勘过程中，项目组与地块管理人员、业主及周边居民等进行了人员访谈，内容涉及前期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疑问核实、信息补充、已有资料考证、现地块调查范围的确定和指认、地块调查现场获取信息及地块历史的相关性核实等。

4.1.4 信息采集情况分析

通过资料收集、现场踏勘与人员访谈等得知，薛 2020-11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历史上为居民点用地和河道，2018 年居民点拆除后闲置。根据《关于枣庄市薛城区小清河西侧、海河西路两侧宗地规划条件通知书》（枣自资规行（薛）字（2020）020 号），该地块总用地面积 13582 平方米（合 20.37 亩），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。对照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，为第一类用地。目前场地周边主要为学校和居住区。

4.2 地块潜在污染物分析

薛 2020-11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位于枣庄市薛城区天山路东侧，光明路南侧，小清河西侧，海河西路北侧。根据搜集到的现有资料、Google earth 历年卫星影像图，以及相关人物访谈：

（1）有毒有害物质生产、使用、贮存、回收、处置情况分析

根据现有资料分析、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，地块历史上为居民点用地和河道，2018 年居民点拆除后闲置，2020 年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。未用作其他有污染用途。

2、储罐、管线等情况分析

地块内历史上无地下管线、储罐，不存在地下管线、储罐泄漏等污染情况。

3、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置分析

地块内历史上未用作固体废物、危险废物堆放场所，不涉及固废、危废的处置。

4、周边潜在污染源污染迁移分析

地块周边区域为学校 and 居住用地，地块西北侧隔路为北临城中学；东侧隔小清河为北临城小学和居住区；南侧为空地（薛 2020-12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），不存在污染物的纵向迁移污染深层土壤及地下水等过程。

4.3 不确定性分析

本报告是基于实际调查，以科学理论为依据，结合专业判断进行逻辑推论。因此，报告中所做的分析以及调查结论会受到调查资料完整性、技术手段、工作时间和项目成本等多因素影响。

本报告的结论或推论均是调查人员根据有限的资料和数据，通过逻辑推理得出，因此，其准确性和适用性与客观情况可能会有偏差。

综上所述，由于人为及自然等因素的影响，本报告是仅针对现阶段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分析。如果之后地块状况有改变，可能会改变污染物的种类、浓度和分布等，建议立即向环境主管部门汇报，并采取相关措施。

4.4 第一阶段地块环境调查结论

薛 2020-11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位于枣庄市薛城区天山路东侧，光明路南侧，小清河西侧，海河西路北侧。根据搜集到的 Google earth 历年卫星影像图（最早为 2009 年 12 月），以及相关人物访谈，本次调查地块历史上为居民点用地和河道，2018 年居民点拆除后闲置，2020 年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。对照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36600-2018），为第一类用地。

综上所述，通过第一阶段场地信息收集，结合资料分析、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信息进行分析，确认薛 2020-11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，该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，本次调查范围内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，满足建设用地中第一类用地要求，无需开展下一步调查工作，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该地块可进入下一步环节。

5 结论与建议

5.1 结论

5.1.1 调查地块概况

薛 2020-11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位于枣庄市薛城区天山路东侧,光明路南侧,小清河西侧,海河西路北侧。根据搜集到的 Google earth 历年卫星影像图(最早为 2009 年 12 月),以及相关人物访谈,本次调查地块历史上为居民点用地和河道,2018 年居民点拆除后闲置,根据《关于枣庄市薛城区小清河西侧、海河西路两侧宗地规划条件通知书》(枣自资规行(薛)字(2020)020 号),2020 年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住用地。对照《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36600-2018),为第一类用地。

5.1.2 场地调查结论

通过第一阶段场地信息收集,结合资料分析、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信息进行分析,确认薛 2020-11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,该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,本次调查范围内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,满足建设用地中第一类用地要求,无需开展下一步调查工作,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该地块可进入下一步环节。

5.3 建议

(1) 在该地块使用活动过程中,应切实履行实施污染防治和保护环境的职责,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、法规、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,预防场地环境污染,维持场地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水平。

(2) 建设单位需要在施工地块内合理安置生活垃圾临时堆放点,并做好雨水冲刷和残液地下水渗漏的保护措施,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理,加强对地块土壤及地下水的保护。

6 附件

附件 1 申请人承诺函

申请人承诺函

本单位（或个人）郑重承诺：

我单位（或本人）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；为报告出具单位提供的相应资料、全部数据及内容真实有效，绝不弄虚作假。

如有违反，愿意为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

法定代表人（或者申请个人）：（签名）

2020年09月29日

附件 2 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

附件 3

报告出具单位承诺书

本单位郑重承诺：

我单位对《薛 2020-11 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》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本报告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是：

姓名： 齐田杰 身份证号：370923198911254735

负责篇章： 1、前言 2、概述 3、地块概况及资料收集

签名： 

本报告的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包括：

姓名： 刘志秀 身份证号：131128199308084224

负责篇章： 其他章节 签名： 

如出具虚假报告，愿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承诺单位：  (公章)

法定代表人： (签名) 

2020 年 10 月 10 日

附件 3 人员访谈记录

人员访谈记录表

项目名称	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		
项目所在地	天山路东侧，光明路南侧，小清河西侧		
被访谈人信息	姓名：	孙乾	
	工作单位：	枣庄市薛城区自然资源局	
	联系方式：	0632-4484025	
访谈内容：			
1、该项目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，有无工业？			
居民点和河道，无工业。			
2、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，若有，企业名称是什么，主要生产工艺是什么？			
无			
3、本项目地块临近地块有无工业企业存在，若有，企业名称是什么，主要生产工艺是什么？			
无			
访谈人员	刘志秀	访谈时间	2020.9.29

人员访谈记录表

项目名称	天山路二期棚改地块		
项目所在地	天山路东侧，光明路南侧，小清河西侧		
被访谈人信息	姓名：	赵科长	
	工作单位：	枣庄市生态环境局薛城分局	
	联系方式：	0632 - 4426691	
访谈内容：			
1、该项目地块历史用途是什么，有无工业？			
历史上是居民点和河道，无工业。			
2、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工业企业存在，若有，企业名称是什么，主要生产工艺是什么？			
无			
3、本项目地块临近地块有无工业企业存在，若有，企业名称是什么，主要生产工艺是什么？			
无			
访谈人员	刘志秀	访谈时间	2020.9.29